



AIG 保蘋安保險 Care Services

原廠保固



硬體保固

提供承保設備(包含原始包裝盒內之配件)因製成等因素所致損壞之不限次數原廠保固。



電池置換

電池蓄電量低於原廠規格標示80%以下，可不負擔自負額及不限次數更換。



技術支援

對承保設備硬體和軟體需求皆可享有原廠技術支援服務。

多元服務



iCloud+雲端服務

iPhone 及 iPad 系列，於保險期間內皆可享有50GB原廠雲端服務。



維修據點多元

可由中華電信門市維修代收送，並由神腦Apple授權維修中心檢測，AIG保險公司審件。



輕鬆月繳

保險期間最長可達36個月，隨電信帳單扣繳保險費，彈性又便利。

意外保障



意外損壞、竊盜損失

只需負擔一些自負額，保險期間內提供每12個月最多2次意外損壞理賠次數。



螢幕、背板單獨損壞維修

iPhone 只有螢幕或只有背面玻璃單獨損壞時可無需負擔費用進行維修。如損壞程度有包含其他意外損壞，則會依其他其他維修或置換收取自負額費用。



盜打損失

如因竊盜而發生之盜打電信費用，於保險期間內實支實付，最高賠償5,000元。

*僅適用具有SIM卡並獨立連網設備



輸入裝置也包含保障

iPad原廠輸入裝置也包含意外損壞保障。iPad與輸入裝置同時損壞申請理賠者，計為兩次理賠事故。

*請聯繫Apple客服0800-095-988添加輸入裝置序號至AppleCare Services 保固內。

注意事項

- 1.文宣編號: PIACS07 · 資料使用日期:民國115年1月至民國115年12月。
 - 2.本行動裝置保險由神揚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與銷售，由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美國國際產險)所承保。
 - 3.本商品簡介之內容、保險費率、保險給付、保險理賠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為主，本商品簡介內容僅供參考，美國國際產險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力。
 - 4.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最高為47.5%且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5.欲查詢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美國國際產險網站<https://www.aig.com.tw>查閱，或親蒞本公司服務據點(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60號4樓)洽詢。
 - 6.若對保單內容有任何疑問，請撥打美國國際產險客服專線0809-091-980由專人為您服務。免費申訴專線:0809-090-570。
 - 7.本行銷專案所提供之雲端服務係屬蘋果原廠所提供，非保險契約之一部分。
 - 8.商品名稱及文號: 114.10.13美國國際保商字第1140000106號函備查美國國際產物行動裝置保險(Apple iOS裝置用 分期交付型)、110.09.17美國國際保商字第1100000106號函備查美國國際產物行動裝置保險(Apple iOS裝置用 分期交付型)竊盜損失附加條款、110.09.17美國國際保商字第1100000107號函備查美國國際產物行動裝置保險(Apple iOS裝置用 分期交付型)盜用費用損失附加條款【主要給付項目:承保行動裝置之原機維修或置換、承保行動裝置因竊盜搶奪強盜滅失之置換、承保行動裝置因竊盜搶奪強盜衍生的盜用通信費用損失】
- 著作權聲明: ©AIG保留所有權利(©AIG All rights reserved)。

共同企劃





AIG 保蘋安保險

Care Services

保險期間	行動裝置類別	裝置名稱	保險費 (月繳)	原廠保固		意外損壞		竊盜損失		盜用損失
				自負額	理賠次數	自負額	理賠次數	自負額	理賠次數	理賠次數
36個月	iPhone	iPhone Pro Max	NT\$358	無	不適用	螢幕或背板每項： NT\$0 其他維修或置換： NT\$3,200	每12個月2次 (與竊盜損失 合併計算)	NT\$3,200	每12個月2次 (與意外損壞 合併計算)	實支實付 最高賠償 NT\$5,000
		iPhone Air/Pro/Plus	NT\$338							
		iPhone	NT\$288							
		iPhone e/SE	NT\$208							
	iPad	iPad Pro 13	NT\$278	無	不適用	可螢幕維修： NT\$0 輸入裝置： NT\$900 其他損壞或置換： NT\$1,600	每12個月2次 (與竊盜損失 合併計算) ^{*註1}	NT\$1,600	每12個月2次 (與意外損壞 合併計算)	實支實付 最高賠償 NT\$5,000
		iPad Pro 11	NT\$248							
		iPad Air 13	NT\$198							
		iPad Air 11	NT\$158							
		iPad / iPad Mini	NT\$138							
	Apple Watch	Watch Ultra	NT\$198	無	不適用	NT\$2,500	每12個月2次 (與竊盜損失 合併計算)	NT\$2,500	每12個月2次 (與意外損壞 合併計算)	實支實付 最高賠償 NT\$5,000
		Watch Series	NT\$158			NT\$2,200		NT\$2,200		
		Watch SE	NT\$108							
	Headphones	AirPods Max	NT\$98	無	不適用	NT\$900	每12個月2次	不適用		不適用
		AirPods Pro3	NT\$68							
		AirPods / AirPods Pro	NT\$48							

※上述適用銷售機型/價格/詳細內容依現場公告為準
 *註1：iPad 與輸入裝置同時損壞時計為兩次理賠事故

共同企劃

